

晶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第二季
(股票代碼 4768)

公司地址：苗栗縣竹南鎮大埔里公義路 462 巷 58 號
電 話：(037)585-218

晶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6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7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8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9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0 ~ 46
	（一） 公司沿革	10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 ~ 12
	（四）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 ~ 20
	（五） 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20 ~ 21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1 ~ 34
	（七） 關係人交易	35 ~ 37
	（八） 質押之資產	37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7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37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38	
(十二)	其他	38 ~ 45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45 ~ 46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46	



資誠

會計師核閱報告

(108)財審報字第 19001345 號

晶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言

晶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圍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晶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葉翠苗

會計師

吳郁隆

葉翠苗

吳郁隆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58737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6)台財證(六)第 83252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8 年 8 月 1 2 日

晶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6月30日及民國107年12月31日、6月30日

(民國108年及107年6月30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108 年 6 月 30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6 月 30 日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82,281	11	\$ 63,509	9	\$ 112,245	16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八	7,003	1	2,600	-	4,704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二)	-	-	392	-	385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	98,690	13	188,757	26	171,322	2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二)及						
		七(二)	-	-	15	-	32	-
1200	其他應收款	七(二)	2,011	1	1,687	-	247	-
130X	存貨	六(三)	135,954	18	85,885	12	75,304	11
1410	預付款項	六(四)	69,154	9	46,088	6	22,188	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709	-	2,092	-	2,775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95,802	53	391,025	53	389,202	56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八	4,500	1	4,500	1	4,500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	331,877	44	335,907	45	252,428	36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六)	720	-	-	-	-	-
1780	無形資產		1,940	-	1,690	-	1,47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3,694	2	7,193	1	2,253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五)	4,041	-	1,548	-	49,719	7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356,772	47	350,838	47	310,371	44
1XXX	資產總計		\$ 752,574	100	\$ 741,863	100	\$ 699,573	100

(續次頁)

晶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6月30日及民國107年12月31日、6月30日

(民國108年及107年6月30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七)	\$	188,919	25	\$	168,641	23
2150	應付票據			26	-		25	-
2170	應付帳款			54,489	7		45,273	6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二)		-	-		1,020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八)及 七(二)		33,032	4		37,406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一)		6,917	1		4,447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278	-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九)		18,461	3		18,461	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302,122</u>	<u>40</u>		<u>275,273</u>	<u>37</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		96,666	13		105,897	14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441	-		-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97,107</u>	<u>13</u>		<u>105,897</u>	<u>14</u>
2XXX	負債總計			<u>399,229</u>	<u>53</u>		<u>381,170</u>	<u>51</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二)		271,265	36		271,265	37
3150	待分配股票股利			-	-		-	-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三)		36,000	5		36,000	5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四)		11,602	1		11,205	1
3350	未分配盈餘		(	10,077)	(1)		4,203	1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216	-		42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309,006</u>	<u>41</u>		<u>322,715</u>	<u>44</u>
36XX	非控制權益			<u>44,339</u>	<u>6</u>		<u>37,978</u>	<u>5</u>
3XXX	權益總計			<u>353,345</u>	<u>47</u>		<u>360,693</u>	<u>49</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九	\$	<u>752,574</u>	<u>100</u>	\$	<u>741,863</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亞理

經理人：陳亞理

會計主管：鄭雅玲

晶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 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8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	107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五)	\$ 242,401	100	\$ 297,175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十九)(二十)及七(二)	(175,818)	(73)	(243,616)	(82)
5900 營業毛利		66,583	27	53,559	18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66,583	27	53,559	18
營業費用	六(十九)(二十)及七(二)				
6100 推銷費用		(15,451)	(6)	(16,116)	(5)
6200 管理費用		(18,722)	(8)	(16,315)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672)	(1)	(2,963)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29,597)	(12)	(6,181)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66,442)	(27)	(41,575)	(14)
6900 營業利益		141	-	11,984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六)	190	-	880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七)	(90)	-	2,056	1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八)	(3,154)	(1)	(2,441)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054)	(1)	495	-
7900 稅前(淨損)淨利		(2,913)	(1)	12,479	4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一)	(811)	-	(3,245)	(1)
8200 本期(淨損)淨利		(\$ 3,724)	(1)	\$ 9,234	3
其他綜合損益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74	-	\$ 147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174	-	147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74	-	\$ 147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550)	(1)	\$ 9,381	3
淨(損)益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0,085)	(3)	\$ 9,524	3
8620 非控制權益		6,361	2	(290)	-
本期淨利		(\$ 3,724)	(1)	\$ 9,234	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9,911)	(4)	\$ 9,671	3
8720 非控制權益		6,361	3	(290)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550)	(1)	\$ 9,381	3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二)				
9750 本期淨(損)利		(\$ 0.37)		\$ 0.35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二)				
9850 本期淨(損)利		(\$ 0.37)		\$ 0.35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亞理



經理人：陳亞理



會計主管：鄭雅玲



晶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會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 股	屬 本	於 本	母 公	公 保	司 留	業 盈	主 餘	之 其	之 他	權 國	益 外	權 營	益 運	機 構	換 算	總 計	非	控	制	權	益	權	益	總	額																																											
	附	註	普	通	股	股	本	待	分	配	股	票	股	利	資	本	公	積	一	發	行	溢	價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之	兌	換	差	額	總	計	非	控	制	權	益	權	益	總	額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餘額			\$	259,584		\$	-		\$	36,000		\$	9,648		\$	15,806		\$	59		\$	321,097		\$	22,468		\$	343,565																																									
本期淨利(淨損)			-			-			-		-		-		9,524		-		9,524		(	290	)		9,23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47		147		-		14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9,524		147		9,671		(	290	)		9,381																																												
106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四)																																																																				
法定盈餘公積			-			-			-		1,557		(	1,557	)		-		-		-		-		-		-		-																																								
現金股利			-			-			-		-		(	2,335	)		-		(	2,335	)		-		(	2,335	)		-		(	2,335	)																																				
股票股利			-			-		11,681		-		-		(	11,681	)		-		-		-		-		-		-		-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12,299		12,299																																													
107年6月30日餘額			\$	259,584		\$	11,681		\$	36,000		\$	11,205		\$	9,757		\$	206		\$	328,433		\$	34,477		\$	362,910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8年1月1日餘額			\$	271,265		\$	-		\$	36,000		\$	11,205		\$	4,203		\$	42		\$	322,715		\$	37,978		\$	360,693																																									
本期淨利			-			-			-		-		(	10,085	)		-		(	10,085	)		6,361		(	3,724	)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74		174		-		17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10,085	)		174		(	9,911	)		6,361		(	3,550	)																																								
107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四)																																																																				
法定盈餘公積			-			-			-		397		(	397	)		-		-		-		-		-		-		-																																								
現金股利			-			-			-		-		(	3,798	)		-		(	3,798	)		-		(	3,798	)		-		(	3,798	)																																				
108年6月30日餘額			\$	271,265		\$	-		\$	36,000		\$	11,602		(	10,077	)		\$	216		\$	309,006		\$	44,339		\$	353,345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亞理



經理人：陳亞理



會計主管：鄭雅玲



晶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會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8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107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淨利	(\$ 2,913)	\$ 12,47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六(十九) 10,918	6,706
攤銷費用	六(十九) 219	163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29,597	6,18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	六(十七) 1	-
利息收入	六(十六) (65)	(55)
利息費用	六(十八) 3,154	2,44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淨額	392 (225)	(225)
應收帳款淨額	60,470 (28,997)	(28,997)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15 26,283	26,283
其他應收款	(324) 899	899
存貨	(50,069) 15,410	15,410
預付款項	(23,066) 11,734	11,734
其他流動資產	1,383 3,088	3,08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 (28,992)	(28,992)
應付票據	1 (233)	(233)
應付帳款	9,216 (1,112)	(1,112)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20) (2,435)	(2,435)
其他應付款	(2,878) (2,666)	(2,66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5,031 20,669	20,669
收取之利息	65 55	55
支付之所得稅	(4,842) (2,395)	(2,395)
支付之利息	(3,143) (2,441)	(2,44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7,111 15,888	15,88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2,150) (26,925)	(26,92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4,403) (6,204)	(6,204)
購置無形資產	(467) (238)	(238)
存出保證金減少	562 7	7
預付設備款減少	(3,055) (33,566)	(33,56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9,513) (66,926)	(66,92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20,278 38,945	38,945
償還長期借款	(9,231) (4,571)	(4,571)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37) -	-
非控制權益變動數	- 12,299	12,29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1,010 46,673	46,673
匯率影響數	164 147	14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8,772 (4,218)	(4,21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3,509 116,463	116,46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82,281 \$ 112,245	\$ 112,245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亞理

經理人：陳亞理

會計主管：鄭雅玲

晶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第二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一)晶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12 月依公司法核准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光電及半導體產業之精密化學品製造銷售、原材料、零組件及其設備之進出口買賣。

(二)本公司自民國 106 年 8 月 30 日起為股票公開發行公司。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8 年 8 月 12 日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合併財務狀況與合併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予以揭露如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12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2. 於適用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8年IFRSs版本時，本集團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係採用不重編比較資訊(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調整」)，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於民國108年1月1日分別調增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126及\$126。
3. 本集團於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採用之實務權宜作法如下：
 - (1) 未重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係按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時已辨認為租賃之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規定處理。
 - (2) 將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
 - (3) 對租賃期間將於民國108年12月31日前結束之租賃，採取短期租賃之方式處理，該些合約於民國108年度第二季認列之租金費用為\$143。
 - (4) 未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使用權資產之衡量。
4. 本集團於計算租賃負債之現值時，係採用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其利率為1.6649%。
5. 本集團按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揭露營業租賃承諾之金額，採用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之現值與民國108年1月1日認列之租賃負債的調節如下：

民國107年12月31日採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	\$	321
減：屬短期租賃之豁免	(	143)
減：屬低價值資產之豁免	(	50)
民國108年1月1日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應認列租賃負債之租賃合約總額	\$	<u>128</u>
本集團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		1.6649%
民國108年1月1日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認列之租賃負債	\$	<u>126</u>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合併財務狀況與合併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之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8年 6月30日	107年 12月31日	107年 6月30日	
本公司	晶呈先進材料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100	註
本公司	亞欣達特殊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特殊氣體之研發、製造及銷售	50	50	50	註
晶呈先進材料有限公司	晶呈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各種光電及半導體產業之精密化學品銷售暨原材料、零組件及其設備之進出口買賣	100	100	100	註
晶呈先進材料有限公司	南京晶咏呈新材料有限公司	各種光電及半導體產業之精密化學品銷售暨原材料、零組件及其設備之進出口買賣	100	100	100	註

註：係非重要子公司。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 重大限制：無。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所有兌換損益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1)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2)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3)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已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七)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八)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透過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九)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5年～50年
機器設備	5年～20年
運輸設備	3年～7年
辦公設備	3年～5年
其他設備	3年～15年

(十二)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民國 108 年度適用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為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為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三) 營業租賃(承租人)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四) 無形資產

1. 商標權及專利權

單獨取得之商標權及專利權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5~20 年攤銷。

2.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數 3~5 年攤銷。

(十五)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六)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十七)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八)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九)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以評價技術等方式評估公允價值。

(二十)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該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以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損益計算之，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7. 期中期間發生稅率變動時，本集團於變動發生當期一次認列變動影響數，對於所得稅與認列於損益之外的項目有關者，將變動影響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項目，對於所得稅與認列於損益的項目有關者，則將變動影響數認列於損益。

(二十一)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二)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集團股東之股利於本集團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三)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

- (1)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化學氣體及特殊材料等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

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本公司對商品之銷貨收入以合約價格扣除銷貨折讓、退回等後之淨額認列。銷貨交易之收款條件為月結 30 至 180 天到期，因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集團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3)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2. 勞務收入

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

(二十四)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收入總額或淨額認列

本集團依據交易型態及其經濟實質判定對客戶承諾之性質究係由其本身提供特定商品或勞務之履約義務(即本集團為主理人)，或係為另一方安排提供該等商品或勞務之履約義務(即本集團為代理人)。當本集團於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前，控制該商品或勞務，則本集團為主理人，就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總額認列收入。若特定商品或勞務移轉予客戶前，本集團並未控制該等商品或勞務，則本集團為代理人，係為另一方提供特定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作安排，就此安排有權取得之任何收費或佣金認列為收入。

本集團依據下列指標判定於特定商品或勞務移轉予客戶前控制該商品或勞務：

- a. 對完成提供特定商品或勞務之承諾負有主要責任。
- b. 於特定商品或勞務移轉予客戶前或於控制移轉後承擔存貨風險。
- c. 對特定商品或勞務具有訂定價格之裁量權。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應收帳款之呆帳評估

本集團管理對客戶之收款及催帳作業，並承擔相關之信用風險。管理當局定期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及收款情形，適時調整對客戶之授信政策，此外，應收帳款減損評估係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相關規定，採用簡化作法評估預期信用損失，管理當局根據資產負債表日及歷史過往之客戶之逾期期間、客戶財務狀況及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並納入對未來前瞻性資訊以建立預期損失率。

民國 108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帳面金額為\$98,690。

2.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變動。

民國 108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135,954。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庫存現金	\$ 449	\$ 370	\$ 155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81,832	63,139	112,090
	<u>\$ 82,281</u>	<u>\$ 63,509</u>	<u>\$ 112,245</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且已轉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情形，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二) 應收票據及帳款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應收票據	\$ 3,000	\$ 392	\$ 385
減：備抵損失	(3,000)	-	-
	<u>\$ -</u>	<u>\$ 392</u>	<u>\$ 385</u>
應收帳款	\$ 152,596	\$ 216,066	\$ 179,462
應收帳款-關係人	-	15	32
	<u>152,596</u>	<u>216,081</u>	<u>179,494</u>
減：備抵損失	(53,906)	(27,309)	(8,140)
	<u>\$ 98,690</u>	<u>\$ 188,772</u>	<u>\$ 171,354</u>

1.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未逾期	\$ -	\$ 87,322	\$ 392	\$ 128,877	\$ 385	\$ 141,255
逾期1-180天	-	14,586	-	67,985	-	25,949
逾期181天以上	3,000	50,688	-	19,219	-	12,290
	<u>\$ 3,000</u>	<u>\$ 152,596</u>	<u>\$ 392</u>	<u>\$ 216,081</u>	<u>\$ 385</u>	<u>\$ 179,494</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08 年 6 月 30 日、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107 年 6 月 30 日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176,780。

3. 本集團對上述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4.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之說明。

(三) 存貨

	108年6月30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59,496	(\$ 3,798)	\$ 55,698
半成品	7,891	-	7,891
在製品	8,943	-	8,943
製成品	48,654	(1,160)	47,494
商品	7,802	(360)	7,442
在途存貨	8,486	-	8,486
	<u>\$ 141,272</u>	<u>(\$ 5,318)</u>	<u>\$ 135,954</u>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34,054	(\$ 1,962)	\$ 32,092
半成品	1,568	(17)	1,551
在製品	7,483	-	7,483
製成品	41,218	(1,340)	39,878
商品	5,633	(752)	4,881
	<u>\$ 89,956</u>	<u>(\$ 4,071)</u>	<u>\$ 85,885</u>

107年6月30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49,598	(\$ 4,653)	\$ 44,945
半成品	1,565	(24)	1,541
在製品	390	-	390
製成品	25,176	(1,422)	23,754
商品	7,050	(2,376)	4,674
	<u>\$ 83,779</u>	<u>(\$ 8,475)</u>	<u>\$ 75,304</u>

1. 上項所列存貨均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2.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8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74,571	\$ 244,207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註)	1,247	(591)
	<u>\$ 175,818</u>	<u>\$ 243,616</u>

註：存貨回升利益係將原已提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存貨出售，致期末備抵存貨跌價損失減少，而產生存貨回升利益。

(四) 預付款項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預付貨款	\$ 57,511	\$ 37,729	\$ 13,908
其他	11,643	8,359	8,280
	<u>\$ 69,154</u>	<u>\$ 46,088</u>	<u>\$ 22,188</u>

(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8年度								
	土地	房屋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供自用	供自用	供自用	供自用	供自用	供自用	供自用	合計
<u>1月1日</u>								
成本	\$ 78,055	\$ 155,107	\$ 65,608	\$ 3,390	\$ 2,209	\$ 63,263	\$ 540	\$ 368,172
累計折舊	—	(8,770)	(8,904)	(1,804)	(969)	(11,818)	—	(32,265)
	<u>\$ 78,055</u>	<u>\$ 146,337</u>	<u>\$ 56,704</u>	<u>\$ 1,586</u>	<u>\$ 1,240</u>	<u>\$ 51,445</u>	<u>\$ 540</u>	<u>\$ 335,907</u>
1月1日	\$ 78,055	\$ 146,337	\$ 56,704	\$ 1,586	\$ 1,240	\$ 51,445	\$ 540	\$ 335,907
增添	—	—	2,481	—	47	4,317	—	6,845
處分資產成本	—	—	—	—	—	(25)	—	(25)
處分資產已提列折舊	—	—	—	—	—	24	—	24
重分類	—	—	33,038	—	—	(33,038)	—	—
折舊費用	—	(3,187)	(4,260)	(403)	(210)	(2,822)	—	(10,882)
淨兌換差額	—	—	—	—	1	1	6	8
6月30日	<u>\$ 78,055</u>	<u>\$ 143,150</u>	<u>\$ 87,963</u>	<u>\$ 1,183</u>	<u>\$ 1,078</u>	<u>\$ 19,902</u>	<u>\$ 546</u>	<u>\$ 331,877</u>
<u>6月30日</u>								
成本	\$ 78,055	\$ 155,107	\$ 101,127	\$ 3,390	\$ 2,257	\$ 34,520	\$ 546	\$ 375,002
累計折舊	—	(11,957)	(13,164)	(2,207)	(1,179)	(14,618)	—	(43,125)
	<u>\$ 78,055</u>	<u>\$ 143,150</u>	<u>\$ 87,963</u>	<u>\$ 1,183</u>	<u>\$ 1,078</u>	<u>\$ 19,902</u>	<u>\$ 546</u>	<u>\$ 331,877</u>

107年

	土地	房屋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u>1月1日</u>								
成本	\$ 78,055	\$ 102,193	\$ 27,318	\$ 3,570	\$ 2,231	\$ 26,631	\$ 9,888	\$ 249,886
累計折舊	—	(4,447)	(4,637)	(1,653)	(637)	(8,844)	—	(20,218)
	<u>\$ 78,055</u>	<u>\$ 97,746</u>	<u>\$ 22,681</u>	<u>\$ 1,917</u>	<u>\$ 1,594</u>	<u>\$ 17,787</u>	<u>\$ 9,888</u>	<u>\$ 229,668</u>
1月1日	\$ 78,055	\$ 97,746	\$ 22,681	\$ 1,917	\$ 1,594	\$ 17,787	\$ 9,888	\$ 229,668
增添	—	162	5,125	—	48	2,263	21,868	29,466
處分	—	—	—	—	—	—	—	—
折舊費用	—	(2,062)	(1,784)	(397)	(202)	(2,261)	—	(6,706)
6月30日	<u>\$ 78,055</u>	<u>\$ 95,846</u>	<u>\$ 26,022</u>	<u>\$ 1,520</u>	<u>\$ 1,440</u>	<u>\$ 17,789</u>	<u>\$ 31,756</u>	<u>\$ 252,428</u>
<u>6月30日</u>								
成本	\$ 78,055	\$ 102,355	\$ 31,444	\$ 2,920	\$ 2,205	\$ 27,001	\$ 31,756	\$ 275,736
累計折舊	—	(6,509)	(5,422)	(1,400)	(765)	(9,212)	—	(23,308)
	<u>\$ 78,055</u>	<u>\$ 95,846</u>	<u>\$ 26,022</u>	<u>\$ 1,520</u>	<u>\$ 1,440</u>	<u>\$ 17,789</u>	<u>\$ 31,756</u>	<u>\$ 252,428</u>

1. 本集團房屋及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有辦公大樓及倉庫等主建築物及裝潢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 20~50 年及 5~25 年予以計提折舊。
2. 上項所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無利息資本化情形。
3.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質押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4. 民國 108 年 6 月 30 日、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107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尚未轉列之預付設備款(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為\$4,038、\$983及\$49,016。

(六)租賃交易－承租人

民國 108 年度適用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建物、公務車及多功能事務機，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5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和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轉租、轉借及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建物	運輸設備	合計
108年1月1日	\$ 126	\$ -	\$ 126
增添	-	630	630
折舊費用	(36)	-	(36)
108年6月30日	<u>\$ 90</u>	<u>\$ 630</u>	<u>\$ 720</u>

3.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08年6月30日
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683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43
	<u>\$ 727</u>

4.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為\$764。

(七)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8年6月30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擔保借款	\$ 58,880	1.65%~4.01%	信保基金及備償戶
信用借款	130,039	1.64%~3.68%	無
	<u>\$ 188,919</u>		
借款性質	107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擔保借款	\$ 18,883	1.65%~4.28%	信保基金及備償戶
信用借款	149,758	1.65%~4.29%	無
	<u>\$ 168,641</u>		
借款性質	107年6月30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擔保借款	\$ 34,169	1.6%~2.05%	信保基金
信用借款	109,980	1.65%~3.17%	無
	<u>\$ 144,149</u>		

本集團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十八)之說明。

(八) 其他應付款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6,153	\$ 8,938	\$ 5,052
應付股利	3,798	-	2,335
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	294	294	2,024
應付設備款	12,792	18,098	12,497
應付勞務費	2,364	2,577	1,976
應付進出口及運費	3,479	2,792	986
其他	4,152	4,707	7,352
	<u>\$ 33,032</u>	<u>\$ 37,406</u>	<u>\$ 32,222</u>

(九) 其他流動負債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 長期借款	<u>\$ 18,461</u>	<u>\$ 18,461</u>	<u>\$ 9,143</u>

(十)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8年6月30日
長期銀行借款				
台灣銀行擔保借款	自民國104年3月11日至119年3月11日，並按月付息及攤還本金	1.66%	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 90,960
台北富邦銀行擔保借款	自民國107年11月27日至110年11月27日，並按月付息及攤還本金	1.76%	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24,167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請詳附註六(九)之說明)				(18,461)
				<u>\$ 96,666</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7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台灣銀行擔保借款	自民國104年3月11日至119年3月11日，並按月付息及攤還本金	1.66%	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 95,191
台北富邦銀行擔保借款	自民國107年11月27日至110年11月27日，並按月付息及攤還本金	1.76%	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29,167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請詳附註六(九)之說明)				(18,461)
				<u>\$ 105,897</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7年6月30日
長期銀行借款				
台灣銀行擔保借款	自民國104年3月11日至119年3月11日，並按月付息及攤還本金	1.81%	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 99,423
台北富邦銀行擔保借款	自民國106年1月4日至110年1月4日，並按月付息及攤還本金	1.94%	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1,761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請詳附註六(九)之說明)				(9,143)
				<u>\$ 92,041</u>

(十一) 退休金

確定提撥退休辦法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915 及\$753。

(十二) 股本/待分配股票股利

民國 108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為\$320,000，分為 32,000 仟股，實收資本為\$271,265，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另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另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股)

	108年度	107年度
1月1日(6月30日)	<u>27,126,528</u>	<u>25,958,400</u>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6 月 29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以民國 106 年度未分配盈餘\$11,681 轉增資發行新股，盈餘轉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7 年 8 月 20 日，故其所增加之股份於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列為股本項下之「待分配股票股利」。

(十三)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另本公司民國

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資本公積之變動情形，請詳合併權益變動表之說明。

(十四) 保留盈餘

1. 本公司章程規定之盈餘分派方式如下：

(1)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累計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2)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具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分配盈餘提撥股東紅利，股東股息紅利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十。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4. 本公司盈餘分派情形如下：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108年6月27日及民國107年6月29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107年度及106年度之盈餘分派情形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 (元)	金額	每股股利 (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397		\$ 1,557	
現金股利	3,798	\$ 0.14	2,335	\$ 0.09
股票股利	-	-	11,681	0.45
	<u>\$ 4,195</u>		<u>\$ 15,573</u>	

5.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之說明。

(十五) 銷貨收入

	108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客戶合約之收入	<u>\$ 242,401</u>	<u>\$ 297,175</u>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提供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提供隨時間逐步移轉之服務，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

	收入認列時點	108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銷貨收入			
-特殊材料	於某一時點認列	\$ 29,653	\$ 79,797
-精密化學品	於某一時點認列	181,084	150,214
-精密設備暨零組件	於某一時點認列	29,845	61,819
勞務收入暨其他	隨時間逐步認列	1,819	5,345
		<u>\$ 242,401</u>	<u>\$ 297,175</u>

2. 合約負債

(1)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合約負債-商品銷售	<u>\$ -</u>	<u>\$ -</u>	<u>\$ -</u>	<u>\$ 28,989</u>

(2) 期初合約負債認列收入之情形如下：

	108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商品銷售合約	<u>\$ -</u>	<u>\$ 28,989</u>

(十六) 其他收入

	108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 65	\$ 55
其他利息收入	3	4
小計	<u>68</u>	<u>59</u>
租金收入	18	684
其他	104	137
	<u>\$ 190</u>	<u>\$ 880</u>

(十七)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淨外幣兌換(損)益	(\$ 89)	\$ 2,05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	(1)	-
	<u>(\$ 90)</u>	<u>\$ 2,056</u>

(十八) 財務成本

	108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 3,153	\$ 2,441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1	-
	<u>\$ 3,154</u>	<u>\$ 2,441</u>

(十九)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8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員工福利費用	\$ 21,970	\$ 20,27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 10,882	\$ 6,706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 36	\$ -
攤銷費用	\$ 219	\$ 163

(二十) 員工福利費用

	108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薪資費用	\$ 18,270	\$ 16,964
勞健保費用	1,672	1,313
退休金費用	915	753
董事酬金	45	383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068	857
	<u>\$ 21,970</u>	<u>\$ 20,270</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員工酬勞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其分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員工，該一定條件授權董事會訂定之。董監酬勞之發放比率、員工酬勞之發放方式及比率，應由董事會決議並提股東會報告。

2.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0 及\$416；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0 及\$416，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別以 3%及 3%估列。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07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一)所得稅

1. 所得稅(利益)費用

(1)所得稅(利益)費用組成部分

	108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當期所得稅：		
本期所得稅負債	\$ 6,916	\$ 2,511
暫繳及扣繳款	119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276	691
當期所得稅總額	7,311	3,202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6,501)	(362)
其他：		
稅率改變之影響	-	405
匯率影響數	1	-
遞延所得稅總額	(6,500)	43
所得稅(利益)費用	\$ 811	\$ 3,245

(2)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本集團無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及直接借記或貸記損益相關之所得稅。

2.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4 年度。
3. 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集團業已就此稅率變動評估相關之所得稅影響。

(二十二) 每股(虧損)盈餘

<u>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u>稅後金額</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損	(\$ 10,085)	27,127 (\$ 0.37)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損	(\$ 10,085)	27,12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10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損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0,085)	27,137 (\$ 0.37)

<u>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u>稅後金額</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9,524	27,127 \$ 0.35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9,524	27,12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80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9,524	27,207 \$ 0.35

(二十三) 營業租賃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室、車輛及辦公設備，租賃期間介於 1 至 5 年，並附有於租賃期間屆滿之續租權。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認列之租金費用為\$310。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不超過一年	\$ 242	\$ 514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79	41
	<u>\$ 321</u>	<u>\$ 555</u>

(二十四)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8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6,845	\$ 29,466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8,098	9,956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12,793)	(12,497)
本期支付現金	<u>\$ 12,150</u>	<u>\$ 26,925</u>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籌資活動：

	108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已宣告尚未發放之現金股利	<u>\$ 3,798</u>	<u>\$ 2,335</u>
盈餘轉增資未發放之股票股利	<u>\$ -</u>	<u>\$ 11,681</u>

(二十五)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註)	應付股利 (表列其他應付款)	租賃負債	合計
108年1月1日	\$ 168,641	\$ 124,358	\$ -	\$ 126	\$ 293,125
舉借借款	325,264	-	-	-	325,264
償還借款	(304,986)	(9,231)	-	-	(314,217)
股利宣告數	-	-	3,798	-	3,798
租賃負債新增	-	-	-	630	63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	-	-	(37)	(37)
108年6月30日	<u>\$ 188,919</u>	<u>\$ 115,127</u>	<u>\$ 3,798</u>	<u>\$ 719</u>	<u>\$ 308,563</u>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註)	應付股利 (表列其他應付款)	合計
107年1月1日	\$ 105,204	\$ 105,755	\$ -	\$ 210,959
舉借借款	313,000	-	-	313,000
償還借款	(274,055)	(4,571)	-	(278,626)
股利宣告數	-	-	2,335	2,335
107年6月30日	<u>\$ 144,149</u>	<u>\$ 101,184</u>	<u>\$ 2,335</u>	<u>\$ 247,668</u>

註：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u>其他關係人</u>	
SEMICONDUCTOR GASES AND CHEMICALS LIMITED (SGC)	持有本公司之子公司-亞欣達50%之股東
AGTL LIMITED (AGTL)	SGC持股90%之子公司
中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騰科技)	自民國107年8月起已出售對本公司持股，非本公司關係人(註)
張坤祥	本公司董事之一等親
<u>主要管理階層</u>	
陳亞理	本公司董事長
全體董事、總經理及主要管理階層等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及治理單位

註：中騰科技於民國 107 年 8 月起已非本公司股東，為報表比較目的，民國 107 年度仍揭露全年度交易金額。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交易

(1)營業收入

	108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AGTL	\$ 32	\$ 1,377

本集團部分營業收入係協助 AGTL 向大陸廠商代採買原料，本集團依據交易型態及其經濟實質，經判斷本集團係作為該項交易之代理人，故將其交易所產生之銷貨及進貨淨額表達。

(2)應收帳款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應收帳款：			
AGTL	\$ -	\$ 15	\$ 32

本集團銷貨予上述關係人之價格係雙方議定，應收帳款收款期間為預收貨款至月結 75 天。本集團與 AGTL 之交易，與一般客戶並不相同，故無其他同類型交易可資比較。

2. 進貨交易

(1) 進貨成本

	108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AGTL	\$ 802	\$ 43,247

本集團向關係人進貨之價格與付款條件與一般供應商無重大差異。對一般供應商之付款期間為預付款或到貨時付款至月結 30-90 天，對上述關係人之付款期間為預付款或月結 30 天。

(2) 應付帳款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應付帳款：			
AGTL	\$ -	\$ 1,020	\$ 6,877

3. 財產交易

	108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中騰科技	\$ -	\$ 650

截至民國 108 年 6 月 30 日、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107 年 6 月 30 日因向前述關係人取得設備交易而產生之其他應付款皆為\$0。

4. 其他交易

(1) 其他應收款/租金收入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因出租辦公室及倉儲空間給 AGTL 所產生之租金收入及其他應收款如下：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租金收入	其他應收款	租金收入	其他應收款
AGTL	\$ 18	\$ -	\$ 684	\$ 96

另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其他應收款為\$9。

所收取之租金係由雙方議定價格，並於每月收取一次。

(2) 其他應付款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因中騰科技提供勞務服務所產生之勞務費為\$1,158，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107 年 6 月 30 日因前述關係人交易而產生之其他應付款分別為\$936 及\$820。

另民國 108 年上半年度已非關係人。

(3) 本公司與銀行訂立借款授信合約，由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及董事一等親擔任連帶保證人。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8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短期員工福利	\$ 4,651	\$ 8,376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質押擔保之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及房屋建築	\$ 168,816	\$ 170,858	\$ 172,763	長期借款之擔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機器設備	-	3,069	3,294	長期借款之擔保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7,003	2,600	4,704	短期借款之擔保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	4,500	4,500	4,500	進口商品之關稅擔保
	<u>\$ 180,319</u>	<u>\$ 181,027</u>	<u>\$ 185,261</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或有事項

泰赫頂級營造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6 年 2 月向苗栗地方法院，對本公司提起應付工程款尾款\$8,900 支付訴訟。本公司主張泰赫營造興建之工程有多處瑕疵及工期延誤，其違約金已超過約定上限 10%保留款\$8,900，此案件目前尚在審理中，訴訟結果尚未確定，本公司已將工程款估計入帳，但暫不予支付該款項。

(二) 承諾事項

營業租賃協議請詳附註六(二十三)說明。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集團利用負債資產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總負債除以總資產。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7 年相同，民國 108 年 6 月 30 日、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107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之負債資產比率分別為 53%、51%及 48%。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8年6月30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107年6月30日</u>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82,281	\$ 63,509	\$ 112,245
應收票據淨額	-	392	385
應收帳款淨額(含關係人)	98,690	188,772	171,354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2,011	1,687	24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備償專戶	7,003	2,600	4,704
其他非流動資產-存出保證金	3	565	70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500	4,500	4,500
	<u>\$ 194,488</u>	<u>\$ 262,025</u>	<u>\$ 294,138</u>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88,919	\$ 168,641	\$ 144,149
應付票據	26	25	39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54,489	46,293	56,558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33,032	37,406	32,222
租賃負債			
-流動	278	-	-
-非流動	441	-	-
長期借款(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15,127	124,359	101,184
	<u>\$ 392,312</u>	<u>\$ 376,724</u>	<u>\$ 334,152</u>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公司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
- (C)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集團及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8年6月30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197	31.0600	\$ 99,299
人民幣:新台幣	446	4.5210	2,016
美金:人民幣	219	6.8747	6,80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4,624	31.0600	143,621
日幣:新台幣	5,330	0.2886	1,538
107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4,730	30.7150	\$ 145,282
人民幣:新台幣	300	4.4720	1,342
美金:人民幣	222	6.8632	6,81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5,313	30.7150	163,189
107年6月30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727	30.460	\$ 113,524
人民幣:新台幣	1,382	4.593	6,348
美金:人民幣	41	6.616	1,24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2,358	30.460	71,825

(D)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89)及\$2,056。

(E)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993	\$ -
人民幣:新台幣	1%	20	-
美金:人民幣	1%	68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1,436	-
日幣:新台幣	1%	15	-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135	\$ -
人民幣:新台幣	1%	63	-
美金:人民幣	1%	12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718	-

B. 價格風險

本集團之交易無重大之價格風險。

C.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A)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長、短期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計價。

(B)當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1,216 及\$982，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
-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集團採用 IFRS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係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作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依據。
- D. 本集團依集團內各公司之歷史收款經驗及客戶類別屬性予以分類評估，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65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E. 本集團按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F. 本集團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集團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本集團已沖銷且仍有追索活動之債權於民國 108 年 6 月 30 日、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107 年 6 月 30 日皆為\$0。
- G. 本集團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票據及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08 年 6 月 30 日、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107 年 6 月 30 日之評估情形如下：

108 年 6 月 30 日

	未逾期	逾期 1-180天	逾期 180天以上	逾期 365天以上	合計
<u>群組A</u>					
預期損失率	0.03%	0.03%	0.03%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86,068	\$ 8,035	\$ -	\$ -	\$ 94,103
備抵損失	\$ 26	\$ 3	\$ -	\$ -	\$ 29
<u>群組B</u>					
預期損失率	0.03%	5%	30%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1,254	\$ 1,870	\$ 2,265	\$ -	\$ 5,389
備抵損失	\$ -	\$ 93	\$ 680	\$ -	\$ 773
<u>個別評估客戶</u>					<u>個別A</u>
預期損失率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56,104
備抵損失					\$ 56,104

107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180天	逾期 180天以上	逾期 365天以上	合計
<u>群組A</u>					
預期損失率	0.03%	0.03%	0.03%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124,588	\$ 21,553	\$ -	\$ -	\$ 146,141
備抵損失	\$ 31	\$ 7	\$ -	\$ -	\$ 38
<u>群組B</u>					
預期損失率	0.03%	5%	30%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	\$ 7,336	\$ 467	\$ -	\$ 7,803
備抵損失	\$ -	\$ 366	\$ 140	\$ -	\$ 506
<u>個別評估客戶</u>					<u>個別A</u>
預期損失率					50%
帳面價值總額					\$ 62,529
備抵損失					\$ 26,765

107 年 6 月 30 日

	未逾期	逾期 1-180天	逾期 180天以上	逾期 365天以上	合計
<u>群組A</u>					
預期損失率	0-0.03%	0-0.03%	0-0.03%	0-0.03%	
帳面價值總額	\$ 141,640	\$ 25,949	\$ 7,684	\$ 4,606	\$ 179,879
備抵損失	\$ 29	\$ 1,200	\$ 2,305	\$ 4,606	\$ 8,140

H.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1月1日	\$ -	\$ 27,309	\$ 1,959
減損損失提列	3,000	26,597	6,181
6月30日	<u>\$ 3,000</u>	<u>\$ 53,906</u>	<u>\$ 8,140</u>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此等預測考量公司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集團財務部。集團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C. 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u>\$ 268,907</u>	<u>\$ 236,826</u>	<u>\$ 246,446</u>

註：一年內到期之額度屬年度額度，於民國 108 年內將另行商議。

- D. 本集團無衍生金融負債；另非衍生金融負債按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除下表所列者外，皆為一年內到期與資產負債表所列金額相當，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如下：

108年6月30日	1年內	1年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註)	\$ 189,139	\$ -	\$ 189,139
租賃負債-流動	288	-	288
租賃負債-非流動	-	448	448
長期借款(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註)	20,389	104,212	124,601
107年12月31日	1年內	1年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註)	\$ 168,857	\$ -	\$ 168,857
長期借款(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註)	20,549	114,365	134,914

<u>107年6月30日</u>	<u>1年內</u>	<u>1至2年內</u>	<u>合 計</u>
短期借款(註)	\$ 144,566	\$ -	\$ 144,566
長期借款(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註)	10,903	100,999	111,902

註：已考量利率因素對未來到期日金額之影響。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其他非流動資產-存出保證金、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租賃負債-流動、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及租賃負債-非流動的帳面價值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2. 本集團無重大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估計之評價技術對本集團尚無重大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情形。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此情形。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三。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四。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四。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僅經營單一產業，營運活動均與特殊材料及精密化學品等產品之研發、製造及銷售相關，且本公司營運決策者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公司僅有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以稅前淨利為評估基礎；衡量指標係以營收達成率、毛利達成率、營業淨利達成率等綜合評估，並於每月檢討費用超短之情形，以評估資源耗用之合理性。

(三)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本公司僅有單一應報導部門，應報導部門之會計政策及會計估計皆與附註四及五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及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相同。

(四)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1. 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應報導部門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並無差異，故無需調節。
2. 提供主要營運決策者之總資產金額，與本集團財務報表內之資產採一致之衡量方式，應報導部門資產與總資產並無差異，故無需調節。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註1)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2)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3)	備註
0	晶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亞欣達特殊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是	\$ 25,000	\$ 25,000	\$ 25,000	2.616%	短期融通資金	\$ 36,733	營運周轉	\$ -	-	-	\$ 30,901	\$ 123,602	-

註1：係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

註2：本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之限額

 (1)因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十為限，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2)業務往來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十為限，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3：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五十為限。

晶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二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	期末背書	實際動支	以財產擔保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背書保證	屬母公司對	屬子公司對	屬對大陸地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註4)	背書保證餘額	保證餘額	金額	之背書保證 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最高限額 (註3)	子公司背書 保證	母公司背書 保證	區背書保證	
0	晶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亞欣達特殊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	\$ 14,810	\$ 14,810	\$ 14,810	\$ 10,000	\$ -	4.79%	\$ 92,702	Y	N	N	-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7種，標示種類即可：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九十之公司。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3：本公司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三十為限。

註4：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其因業務往來關係從事背書保證者，不得超過被保證公司與本公司最近年度業務往來金額之百分之三十或最近三個月業務往來金額之百分之一百二十孰高者，且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
其與本公司為母子公司關係而從事背書保證者，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三十。

晶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三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註)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晶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晶呈先進材料有限公司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	\$ 25,485	\$ 25,202	820,500	100	\$ 22,396	\$ 5,461	\$ 3,473	-
晶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亞欣達特殊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特殊氣體之研發、製造及銷售	34,800	34,800	3,480,000	50	44,339	21,498	6,361	-

註：係以US：NT=1：31.060列示之。

晶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五)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五)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註五)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五)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二)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晶呈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各種光電及半導體產業之精密化學品銷售暨原材料、零組件及其設備之進出口買賣	\$ 2,423	2	\$ 2,423	\$ -	\$ -	\$ 2,423	(\$ 232)	100	(\$ 232)	\$ 240	\$ -	註三
南京晶咏呈新材料有限公司	各種光電及半導體產業之精密化學品銷售暨原材料、零組件及其設備之進出口買賣	18,636	2	18,636	-	-	18,636	5,703	100	3,715	22,684	-	註四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3. 其他方式

註二：本期認列被投資公司投資損益係自編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註三：本公司透過間接持股比率100%之轉投資公司晶呈先進材料有限公司，取得晶呈科技(成都)有限公司100%之股權，總投資金額為美金78仟元。此一間接投資案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在案。

註四：本公司透過間接持股比率100%之轉投資公司晶呈先進材料有限公司，取得南京晶咏呈新材料有限公司100%之股權，總投資金額為美金600仟元。此一間接投資案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在案。

註五：係以US：NT=1：31.060列示之。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
晶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1,059	\$ 157,723	\$ 212,007

註：依規定係以淨值之60%為上限。